

南京理工大学2011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1/2021_2022__E5_8D_97_E4_BA_AC_E7_90_86_E5_c68_641352.htm 南京理工大学2011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简章，2011年招生总计划60名，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40名（其中国际贸易方向20名，国际金融方向20名），知识产权专业20名。学制二年，学费4600元/年。南京理工大学是全国首批重点大学，地处中山陵风景区，校园占地3180亩。学校以工为主，理、工、文、经、管、法、教等多学科综合配套、协调发展，是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院校和国防科工委与江苏省重点共建高校。学校设有机械工程学院、化工学院、电子工程与光电技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自动化学院、经济管理学院、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理学院、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外国语学院、设计艺术与传媒学院、环境与生物工程学院，建有研究生院、继续教育学院、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并与合作方联合创办了南京理工大学紫金学院和南京理工大学泰州科技学院两个独立学院。学校现有9个国家级重点学科，26个省部级重点学科，28个省部级重点建设的品牌、特色专业；4个国家级重点实验室，3个国家级工程中心，13个博士后流动站；拥有39个博士点、110个硕士点、60个本科专业及MBA、MPA和工程硕士学位授予权。学校现有教职工3112人，其中工程院院士5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8人，博士生导师237人，高级职称1114人。目前共有各类在籍生27149人。五十多年来，学校共为国家培养了10万多名各类高级专门人才。自1992年起，我校已连续招收第二

学士学位学生1000余名，毕业生主要分布在外经外贸、金融、高新技术、国家机关等领域或部门。由于综合素质高、业务能力强，毕业生大多已成为用人单位的骨干力量，受到社会广泛好评。鉴于知识产权人才在我国目前市场需求比较大，人才供给明显不足，经教育部批准2007年我校开始招收第二学士学位知识产权专业。

一、培养目标及专业介绍

1. 国际经济与贸易 本专业为省特色专业，培养既懂理工科专业知识，又能熟练掌握对外经济贸易理论与实务，具备直接从事对外经济贸易业务技能的复合型高级人才；熟悉我国及国际通行的金融体制、政策、法规及运作方式、具有较强综合能力的高级经济管理专业人才。同时，通过外籍教师授课，全面提高学生的英语应用水平，使学生毕业后能熟练地用英语进行国际交流和从事国际贸易业务。

(1) 国际贸易方向：本专业方向培养掌握国际经济贸易的基本理论，通晓我国对外贸易的方式、政策与外贸实务的专业知识，具有较高英语听、说、读、写、译水平和综合能力的外经贸类专门人才。本方向开设《综合英语》、《中国对外贸易改革与发展》、《国际贸易》、《国际贸易地理》、《国际经济技术合作》、《进出口业务》、《国际商法》、《国际市场营销》、《世界市场行情》、《国际金融》、《涉外谈判》、《电子商务》等专业课。本方向学生毕业后适合到各类外贸公司、三资企业、具有外贸进出口权的大中型企业、高等院校、研究院所以及保险公司、银行等单位，从事贸易、教学、科研及与贸易相关的业务工作。

(2) 国际金融方向：本专业方向培养熟练掌握国际金融理论和实务，熟悉国际金融制度，具有较高英语听、说、读、写、译的基本技能，能用英语

熟练处理金融业务函电和从事有关国际金融业务活动的高级专门人才。本方向开设《综合英语》（外教）、《货币银行学》、《财务管理》、《银行会计》、《金融法》、《银行经营管理》、《国际信贷》、《国际金融》、《国际贸易》、《国际投资》、《国际商法》、《证券市场》、《国际投资法》等专业课。本方向学生毕业后可在银行、投资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以及大型跨国公司和综合商社就业，从事投资、融资、信托、资产营运等业务活动和管理工作。

2. 知识产权 本专业培养既懂科技和管理、又精通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的高层次、复合型的知识产权人才。本专业教育的重要特点是理论与实践的高度结合，着重对学生进行知识产权理论、知识产权法、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法学理论与法律知识、知识产权管理知识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实务操作的教育，培养学生从事与知识产权相关的管理技能、诉讼技能、审判技能、中介服务技能等多方面的技能，并使生能将所学的知识、技能与其原专业知识、技能有机地融合起来。本专业开设的课程主要有《知识产权法基本理论》、《专利法学》、《商标法学》、《著作权法学》、《商业秘密法学》、《网络知识产权》、《知识产权的国际保护》、《知识产权代理》、《专利文书撰写》、《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保护实务》、《经济发展与知识产权战略》、《专利文献检索与应用》、《知识产权保护与竞争法》、《科技法学》、《知识产权审判模拟》、《管理学概论》、《民法学》、《刑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合同法学》、《经济法学》等。本专业将努力融社会需求于人才培养的过程中，使学生在毕业后能够

获得较好的就业前景，可以胜任知识产权行政管理、知识产权司法、知识产权中介服务、企业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教育培训、知识产权理论研究工作等各种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工作。学生毕业后可以在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大型企业、科研院所、专利事务所、商标事务所、著作权保护组织、高等院校等单位从事各种与知识产权保护相关的工作。

二、招生计划 2011年招生总计划60名，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40名（其中国际贸易方向20名，国际金融方向20名），知识产权专业20名。学制二年，学费4600元/年。

三、招生对象和报考条件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思想品德好，遵纪守法；
2. 已经获得或即将获得学士学位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在职人员须经所在单位同意；
3.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理工文科兼招，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第一专业为工科类的考生，不招收第一学位为经济学学士学位的考生；
4. 知识产权专业理工文科兼招，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第一专业为理工类的考生，不招收第一学位为法学学士学位的考生；
5. 身体健康，仪表端正，有较强的组织活动能力和独立自主、开拓创新的能力，适合从事相关专业工作；
6. 下列人员不能报考：应届毕业生之外的普通高校在校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因触犯刑律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四、招生办法

1. 报名时间：2011年4月15日前每周周三进行报名（函报以邮戳为准）。
2. 报名地点：南京理工大学招生办公室（南京理工大学艺文馆二楼）
3. 报名要求：
 - （1）报名时需交验第一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或邮寄第一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2011年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应届毕业生除外）；并准备近期同一底版免冠一寸照片2张。
 - （2）2011年

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应届毕业生凭所在院校毕业生就业办公室同意报考的介绍信、所在系（分院）的推荐函、身份证、学生证及报名登记表（见附件）报名。（3）在职人员报名须凭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的介绍信、身份证、工作证及第一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同时需身份证、工作证、第一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各一份）、报名登记表（见附件）到我校招生办报名点报名。（4）外地考生函报时，需将介绍信、身份证、工作证（或学生证）复印件，学位证书复印件（或将取得学位证明）、照片、报名登记表（见附件）于2011年4月15日前（以收到邮戳为准）寄往南京理工大学招生办公室。经学校招办审核后统一发放准考证。（5）考生请于2011年4月22日来我校招生办公室领取准考证，熟悉考场，函报的须交验所需证件原件。届时交纳报名、考试费。

4. 考试科目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1）英语（占总成绩的70%）可参考英语四、六级复习资料。（2）经济应用数学或微观经济学基础任选一门（占总成绩的30%）可参考《高等数学》微积分部分，《西方经济学》（上册，微观部分，高鸿业著，中国经济出版社）。知识产权专业：（1）英语（占总成绩的50%）可参考英语四、六级复习资料。（2）法律基础（占总成绩的50%）复习大纲可参考知识产权学院相关通知。

5. 考试时间：2011年4月23日（周六） 考试地点：南京理工大学

6. 录取方法：（1）学校将根据考试成绩调阅学生档案，对审核合格者发给录取通知书；考生凭学校发给的录取通知书办理户口的迁移手续；（2）凡被录取的本科应届毕业生入学报到时需提供毕业证、学位证书原件，不能提供者学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3）新生报到后，参加学校统一组

织的体检，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五、其它1. 在校期间学习生活用品、用具自理；2. 招收学生为全日制全脱产学习，学籍管理按“南京理工大学学籍管理规定”执行；3. 学业期满，经考试合格者根据国家教育部有关规定颁发证书，符合派遣条件者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进行就业派遣。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理工大学招生办公室 南京市孝陵卫200号 邮编：210094 联系电话：025-84315260

025-84315761 传真：025-84432546 网址：<http://zsb.njust.edu.cn>

推荐新闻：[#0000ff>中国人民大学2011年金融学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简章](#) [#0000ff>中国人民大学2011年知识产权法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简章](#) [#0000ff>西南政法大学2011年法学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简章](#) [#0000ff>云南师范大学2011年本科双学位教育招生章程](#) [#0000ff>云南师范大学2011年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招生章程](#) [#0000ff>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